

证券代码：600018

证券简称：上港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8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上港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东上海同盛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同盛投资”）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远海运集团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《上海同盛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：“《股份转让协议》”），同盛投资拟将其持有的上港集团 3,476,051,198 股股份（占上港集团总股本的 15.00%）协议转让予中远海运集团。上港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公告了《上港集团关于股东签署〈股份转让协议〉造成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、《上港集团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同盛投资）》和《上港集团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中远海运集团）》；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告了《上港集团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；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了《上港集团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》。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、2017 年 11 月 29 日、2017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相关公告。）

2017 年 12 月 26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确认同盛投资将其持有的上港集团 3,476,051,19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（占上港集团总股本的 15.00%）协议转让予中远海运集团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不变，同盛投资直接持有上港集团 1,125,271,24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，占上港集团总股本的 4.86%；中远海运集团直接持有上港集团 3,476,051,19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，占上港集团总股本的 15.00%。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表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前		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	
	持股总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总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同盛投资	4,601,322,446	19.86%	1,125,271,248	4.86%
中远海运集团	0	0%	3,476,051,198	15.00%

本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（实际控制人）发生变化，公司控股股东（实际控制人）仍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27日